

南區區議會屬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撥款申請。

**撥款申請**

附件一： 由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為工程代理人的項目

2. 委員會於 2010 年 10 月 7 日的會議上原則上同意進行多項工程，並備悉有關工程代理人。其後，區議會秘書處就相關項目的預算費用及工程內容諮詢工程組及有關的政府部門。工程組已就部分工程項目作出估價，詳見附件一項目 1 至 2。

附件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設施的改善工程項目

3. 此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下稱康文署）向秘書處提交兩項工程計劃建議書，詳見附件二。

附件三： 由定期合約顧問為工程代理人的項目

4.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根據最近一次招標收到的投標價，擬備了「田灣至香港仔一段香港仔海傍道加建行人上蓋工程」的最新預算費用，詳見附件三。

## **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的意見**

5. 工作小組於 2011 年 5 月 3 日及 13 日舉行的會議上，就各項的撥款申請作出討論，並支持向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有關工程。

## **財政狀況**

6. 南區區議會在 2011-2012 年度所獲的地區小型工程整體撥款為 12,533,000 元。根據由民政事務總署發出的「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指引」，區議會可以超額承擔工程項目，而工程的超額承擔總額不得超過該財政年度核准撥款額的 200%，因此預計南區區議會在 2011-2012 年度可承擔的工程預算總額最高約為 37,599,000 元。

7. 截至 2011 年 5 月 12 日止，南區區議會於 2011-2012 年度已承擔的工程預算總額約為 27,998,000 元。附件一至三所載的申請撥款總額為 8,038,500 元，因此應有足夠撥款進行獲支持的擬議工程。

8. 如往年一樣，民政事務總署建議於本財政年度在地區小型工程整體撥款下預留中央款項 650 萬元，以應付年度內各區不可預計的現金流量需求（包括應付各區的緊急工程）。

## **徵詢意見**

9. 請委員考慮通過撥款進行附件一至附件三所載的工程項目。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5 月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由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為工程代理人的項目**

工程項目	工程建議簡介	預算費用(\$)
1. 大口環村（域多利道）RH/23D/41 附近梯級改善工程	改善有關地點附近一段受損的梯級。	132,000
2. 田灣登山小徑改善工程	改善連接田灣邨田麗樓至港島徑第二段的登山小徑的欄杆及梯級。	161,000
<b>合計：</b>		<b>293,000</b>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設施的改善工程項目**

工程項目	工程建議簡介	工程大綱	工程費用(\$)
1. 南區 15 個戶外康樂場地— 照明系統能源節約工程 (附錄一)	響應政府環保政策，於 15 個戶外康樂場地，進行照 明系統能源節約工程	建議進行以下兩項照明系統改善工程， 以節省能源： i) 裝置 18 個智能天文時間開關掣，令 照明裝置能夠按日落日出的天文時 間啓動／關閉；及 ii) 安裝發光二極管燈代替 8 支射燈及 41 支高壓納燈。	465,500
2. 鴨脷洲海濱長廊—改建部 分休憩用地作寵物公園 (附錄二至四)	擬劃出約 1 000 平方米休 憩用地作寵物公園用途	建議於擬議的寵物公園場地，進行以下 八項設施建造及改善工程： i) 獨立出入口； ii) 分隔圍欄； iii) 供水設施； iv) 蔭棚及公園椅； v) 寵物遊樂設施； vi) 狗糞收集箱；及 vii) 場地告示牌。	900,000 (另經常性開支 每年24萬元)
<b>合計：</b>			<b>1,365,500</b>

南區 15 個戶外康樂場地—照明系統能源節約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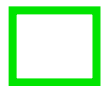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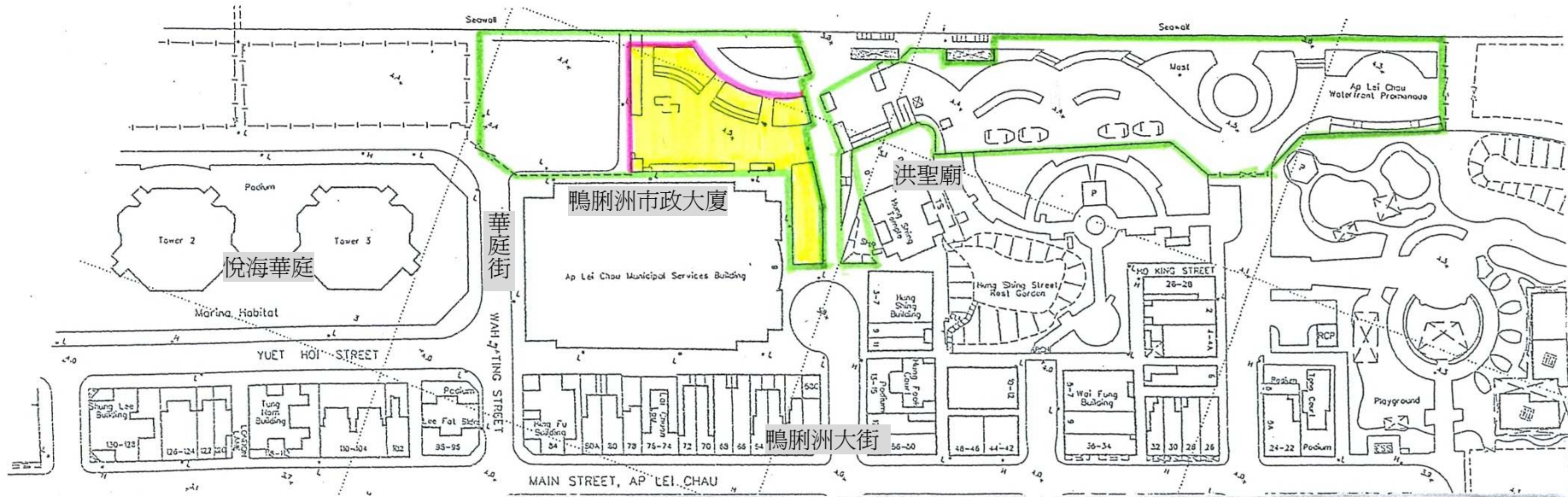
1	香港仔水塘道花園	Aberdeen Reservoir Road Garden
2	香港仔運動場	Aberdeen Sports Ground
3	鴨脷洲大橋(北端)兒童遊樂場	Ap Lei Chau Bridge (North) Children's Playground
4	鴨脷洲配水庫遊樂場	Ap Lei Chau Service Reservoir Playground
5	香葉道休憩處	Heung Yip Road Sitting-out Area
6	康富遊樂場	Hong Fu Playground

7	南風道休憩花園	Nam Fung Road Rest Garden
8	南寧街休憩處	Nam Ning Street Sitting-out Area
9	香港仔舊大街休憩花園	Old Main Street Rest Garden
10	石排灣道遊樂場	Shek Pai Wan Road Playground
11	華林徑休憩處	Wah Lam Path Sitting-out Ar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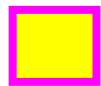


12	春坎角海灘兒童遊樂場	Chung Hom Kok Beach Children's Playground
13	淺水灣泳灘兒童遊樂場	Repulse Bay Beach Children's Playground
14	淺水灣花園	Repulse Bay Gardens
15	赤柱市場道休憩處	Stanley Market Road Sitting-out Area

### 鴨脷洲海濱長廊 擬劃出作寵物公園用途部分位置圖



鴨脷洲海濱長廊範圍



擬劃出作寵物公園範圍，約 1 000 平方米



張錫容區議員辦事處  
在鴨脷洲海濱長廊提供寵物公園的公眾意見調查分析

問卷總數：398 份

訪問日期：2011 年 3 月 10 日至 31 日

訪問地點：香港仔網壁中心臨時寵物公園、洪聖街、深灣軒、鴨脷洲大街  
及附近一帶

1. 你是否贊成在鴨脷洲提供寵物公園？

(a)贊成 (361 人／97%) (b)反對 (13 人／3%)

2. 你是否贊成開放鴨脷洲海濱長廊部份休憩用地作為寵物公園？

有關建議位置請參閱附圖，該處將設有狗糞箱、獨立出入口及圍欄分隔海濱長廊其他地方，並且會有駐場員工負責清潔。

(a)贊成 (358 人／96%) (b)反對 (10 人／3%) (c)無意見 (4 人／1%)

3. 你有沒有飼養狗隻？

(a)有 (158 人／43%) (b)沒有 (209 人／57%)

4. 你認為寵物公園內，除了狗糞收集箱、座椅、涼亭外，還需要提供甚麼設施？

a.	寵物清洗設施(例如水喉)	118 人
b.	洗手設施	18 人
c.	飲水機	15 人
d.	寵物遊樂設施(狗設施為主)	13 人
e.	照明燈光	7 人
f.	水池	6 人
g.	跑步徑	5 人
h.	洗手間	4 人
i.	沙池	3 人
j.	其他(例如小食亭、駐場員工、風扇等)	29 人



**5. 對於在南區提供寵物公園的其他意見？**

綜合受訪者意見，贊成設立寵物公園人士大多希望增加寵物公園的面積，亦有建議設立前往寵物公園的安全道路。此外，很多贊成者期望寵物公園內能有多一些供寵物使用的設施。

而反對設立寵物公園的受訪者則擔心設立寵物公園會帶來衛生、環境、噪音等問題，對居民造成滋擾。

**6. 受訪者性別：**

(a)男(132 人／36%)

(b)女(233 人／64%)

**7. 受訪者年齡：**

(a)11-19 歲(20 人／5%)

(b)20-29 歲(45 人／12%)

(c)30-39 歲(68 人／18%)

(d)40-49 歲(95 人／26%)

(e)50 歲或以上(142 人／39%)

**8. 受訪者居住地區：**

(a) 悅海華庭 (24 人／7%)

(b) 鴨脷洲大街 (202 人／56%)

(c) 深灣軒 (37 人／10%)

(d) 其他 (97 人／27%)

**南區民政事務處**  
**地區團體對於在鴨脷洲提供寵物公園的意見調查分析**

**1. 你是否贊成在鴨脷洲提供臨時寵物公園？**

	南區南分區委員	地區團體包括鴨脷洲北岸的業主立案法團、互委會、地方團體及商戶	總數
贊成	2	24	26 (93%)
反對	0	2	2 (7%)
無意見	0	0	0 (0%)

**2. 你是否贊成開放附圖中鴨脷洲海濱長廊部份休憩用地作為寵物公園？**

該處將設有狗糞箱、獨立出入口及圍欄分隔海濱長廊其他地方，並且會有駐場員工負責清潔。

	南區南分區委員	地區團體包括鴨脷洲北岸的業主立案法團、互委會、地方團體及商戶	總數
贊成	2	22	24 (86%)
反對	0	3	3 (11%)
無意見	0	1	1 (3%)

**3. 對於在南區提供寵物公園的其他意見？**

有贊成人士希望設立永久寵物公園。此外，亦期望寵物公園內能加設一些供寵物使用的設施，如寵物遊樂設施，以及設立水喉供狗主清潔狗隻便溺。

而反對設立寵物公園的受訪者則認為寵物公園應該設在人流較少的地方。

**2011-20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由民政事務總署定期合約顧問為工程代理人的項目

工程項目	工程簡介	預算工程費用(\$)	預算監督費用(\$)	預算顧問費用(\$)	預算總計(\$)	申請增撥款項(\$)
田灣至香港仔一段香港仔海傍道加建行人上蓋工程	為此路段加建行人上蓋。	14,000,000	400,000	2,100,000	16,500,000	6,380,000
		(包括已支付的前期地盤勘測工程費用、顧問費用等)				
					<b>合計：</b>	<b>6,380,000</b>